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773-2541GNZSHWGK1973

项目名称：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

采 购 人：岱山县人民法院（盖章）

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 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废标

七、定标

八、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1日14:45（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773-2541GNZSHWGK1973

项目名称：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元）：1213000

最高限价（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13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合同签订后45天内供货安装完成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8月01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网上获取。免费注册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页面）：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政采云”，已经注册成功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95763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1日 14:45（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①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现场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活动。②投标人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政采云系统中。③投标人可以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完好，注明投标人单位名称，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具体递交方式为开标日前通过邮寄、专人等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或开标当天专人送达开标地点（联系人：张学睿；联系方式：13758010405）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1日 14:45

开标地点（网址）：岱山县高亭镇星河路250号3楼（交通大楼裙楼3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1）投标人须在线获取CA数字证书（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2）具体的投标文件加密上传等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utm=a0004.2ef5001f.0001.0109.da8b35e0da8611e98d8937b7ef8a3544）。3）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本次投标允许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岱山县人民法院

地    址：舟山市岱山县高亭镇飞舟路5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高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4472889

质疑联系人：邵钰茹

质疑联系方式：0580-44728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海天大道998号四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学睿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2260620/13758010405

质疑联系人：蔡真鹏

质疑联系方式：1910680010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岱山县财政局

地    址：岱山县高亭镇鱼山大道671号

传    真：

联 系 人：何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80-447274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1. **采购需求**

**一、概述**

1、投标人应提供所代表品牌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和产品。

2、如果因为所代表品牌厂商无法提供的原因而提供其他品牌的设备/部件，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并提出质量保证承诺。

3、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方案中提出的指标要求。

4、所建议的设备的性能应达到或超过指标要求表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该表的值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响应建议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未按规定填写相对应具体数值，将可能被视为“不符合”，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建议提供的设备必须给出具体的选型说明，所选设备必须是新制造的先进产品，并提供有关产品说明，这些选型说明和证明文件应以附件形式在投标书中列出。所提供的说明书必须能反映投标人在设备配置技术要求中建议的指标，电池容量需足量，若检测不满足，退货处理。

6、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同等配置或者更高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7、本项目不组织统一现场勘查，由投标人自行勘查。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中法庭** | | | |
| 1 | 标准型高清庭审主机 | 台 | 1 |
| 2 | 国产化电脑主机 | 台 | 4 |
| 3 | 29 寸法官显示器 | 台 | 3 |
| 4 | 24寸原被告、书记员显示器 | 台 | 3 |
| 5 | 数字法庭高清摄像机 | 台 | 6 |
| 6 | 示证显示电视机 | 台 | 2 |
| 7 | 电视机壁挂旋转支架 | 套 | 2 |
| 8 | 举证示证系统、庭审中控系统 | 套 | 1 |
| 9 | HDMI高清视频矩阵 | 台 | 1 |
| 10 | 庭审专用话筒 | 只 | 9 |
| 11 | 调音台 | 只 | 1 |
| 12 | 音频处理器 | 台 | 1 |
| 13 | 回声消除器 | 台 | 1 |
| 14 | 拾音器 | 台 | 2 |
| 15 | 音箱功放 | 台 | 3 |
| 16 | 主音箱 | 台 | 6 |
| 17 | 音箱支架 | 个 | 6 |
| 18 | 话筒主机 | 台 | 1 |
| 19 | 语音识别主机（12路） | 台 | 1 |
| 20 | 3年语音使用 | 庭 | 1 |
| 21 | 电子高拍仪 | 台 | 1 |
| 22 | 视频编码器 | 个 | 1 |
| 23 | 指纹签名板 | 台 | 1 |
| 24 | 黑白激光打印机 | 台 | 1 |
| 25 | 时序电源控制器 | 台 | 1 |
| 26 | 设备机柜 | 台 | 1 |
| 27 | 庭审公告 | 台 | 1 |
| 28 | 录音备份主机 | 台 | 1 |
| 29 | 庭审操作触屏 | 台 | 1 |
| 30 | 远程互联终端 | 台 | 1 |
| 31 | 法院专网视频开庭 | 台 | 1 |
| 32 | 信号屏蔽器 | 个 | 1 |
| 33 | 电子桌牌 | 台 | 8 |
| **两个小法庭** | | | |
| 1 | 标准型高清庭审主机 | 台 | 2 |
| 2 | 国产化电脑主机 | 台 | 4 |
| 3 | 29 寸法官显示器 | 台 | 2 |
| 4 | 24寸原被告、书记员显示器 | 台 | 6 |
| 5 | 数字法庭高清摄像机 | 台 | 8 |
| 6 | 示证显示电视机 | 台 | 4 |
| 7 | 电视机壁挂旋转支架 | 套 | 4 |
| 8 | HDMI高清视频矩阵 | 台 | 2 |
| 9 | 庭审专用话筒 | 只 | 16 |
| 10 | 调音台 | 只 | 2 |
| 11 | 音频处理器 | 台 | 2 |
| 12 | 回声消除器 | 台 | 2 |
| 13 | 拾音器 | 台 | 4 |
| 14 | 音箱功放 | 台 | 4 |
| 15 | 主音箱 | 台 | 8 |
| 16 | 音箱支架 | 台 | 8 |
| 17 | 话筒主机 | 个 | 2 |
| 18 | 视频编码器 | 台 | 2 |
| 19 | 黑白激光打印机 | 台 | 2 |
| 20 | 时序电源控制器 | 台 | 2 |
| 21 | 设备机柜 | 台 | 2 |
| 22 | 庭审公告 | 个 | 2 |
| 23 | 信号屏蔽器 | 个 | 2 |
| 24 | 电子桌牌 | 台 | 16 |
| **其他** | | | |
| 1 | 法庭布线及辅助材料 | 项 | 1 |
| 2 | 施工安装调试 | 项 | 1 |

**三、详细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详细技术参数** |
| 中法庭 | | |
| 1 | 标准型高清庭审主机 | ▲1、投标人所投产品能与浙江法院办案办公平台和与本院现有数字法庭系统对接，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2、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架构，高度集成一体化设计  3、最大支持4K@30fps画面输入输出  4、标配一块4T硬盘  5、视频接入：支持8路HDMI或HDbaset（与HDMI互斥）接入  6、示证输入：支持8路HDMI、2路VGA（与HDMI互斥）示证输入，分辨率最大支持1080P@60fps  7、示证输出：支持8路HDMI、2路VGA（与HDMI互斥）示证输出，分辨率最大支持1080P@60fps，不支持音频  8、主机输出：支持2路HDMI或2路VGA输出，HDMI最大支持4K@30fps，VGA最大支持1080P@30fps，可设置输出单/多画面；  9、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具有自适应回声反馈消除、自动降噪，可抑制啸叫，保证音量均衡、音质清晰  10、支持14路MIC音频输入，支持音量独立调节内置16路48V幻象供电，每路开关可独立控制  11、支持2路示证音频输入（配合VGA示证输入使用）  12、支持1路扩展音频输入  13、支持2路互联网终端盒子音频输入（与HDMI视频输入中的音频互斥）  14、支持3路混音输出  15、支持1路示证音频输出  16、支持2路互联网终端盒子音频输出  ★17、内置≥7寸电容触摸屏，可实现实时视频预览，主机录像回放及光盘录像回放，**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8、感应式触摸按键支持录像、刻录、回放、消警及电源开关  19、硬盘前置，最大支持6块硬盘接入，可插拔更换**；提供实物照片**  ★20、两个前置光驱，标配DVD，可插拔更换为蓝光，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1、配备不少于两个USB2.0接口  22、支持蓝牙通信，可配合无线中控终端使用**；提供实物照片**  ★23、内置证人保护（面部遮挡，变音处理）功能，**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4、支持语音激励功能，话筒灵敏度、优先级可设置  25、支持音频波形图显示，静音检测，灵敏度可调  26、支持1/2/3/4/5/6/7/8/9多种画面分割，多画面风格样式可自定义配置  ▲27、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服务证明函，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
| 2 | 国产化主机 | 1、CPU：(不少于8核，主频不低于2.7GHz)  2、内存：≥8GB 3200MHz;  3、SSD硬盘1：256G SATA SSD  4、显卡：集显 x1;  5、显示器：无 ;  6、电源：200W x1; 7、搭配国产化操作系统及软件 |
| 3 | 29寸法官显示器 | 29寸，21：9显示；分辨率2560\*1080 |
| 4 | 24寸原被告、书记员显示器 | 24寸显示器，1920\*1080分辨率 |
| 5 | 数字法庭高清摄像机 | 1、1/2.8英寸800万像素CMOS  2、≥24倍光学变焦，16倍数字变倍  3、支持H.265、H.264 HP/MP/BP、M-JPEG编码，支持S+超级码流  4、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主码最大支持4K@30fps  5、地存储最大支持512G TF卡  6、支持ONVIF、GB28181-2016、RTSP  ★7、支持HDBaseT控制球机转动、音视频传输，**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支持智能分析，包括证人保护、绊线、周界、人脸检测、值岗检测和人数统计功能  ★9、支持1路HDBaseT接口、1路网口、1路HDMI接口  10、支持音频降噪、音频异常侦测功能，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支持2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  12、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支持AAC编码，48K采样率，高保真音频  13、支持POE+/12V两种供电方式  ★14、支持证人保护功能检查，**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6 | 示证显示电视机 | 1、产品类型 液晶监视器  2、色彩类型 彩色  3、屏幕尺寸 55  4、屏幕比例 16:9（宽屏）  5、最大分辨率 3840\*2160  6、背光类型 D-LED  7、点距 0、315\*0、315mm 9、亮度 350cd/㎡ 9、对比度 5700:1  10、响应时间 6、5ms 11、可视角度 178°/178° 12、I/O接口 13、视频输入 HDMI\*1，DP\*1，VGA\*1, 14、视频输出 Audio-Out\*1 15、其它接口 USB\*1，RS-232 \*1, 16、电源电压 100~240 VAC |
| 7 | 电视机壁挂旋转支架 | 支持壁挂安装，支持手动水平旋转180度，配合示证显示电视机使用 |
| 8 | 举证示证系统、庭审中控系统 | 1、主机不少于10个串口（其中不少于8个RS232串口、不少于2个RS485\422串口DMX512）、4个红外口、4个Relay继电器口、4个IO口等控制口，1个网口（支持无数TCP、UDP）不集成小矩阵等信号切换系统，增强控制接口，以降低整个系统崩溃的风险  2、原生态万能网口，类似电脑网口，一个网口，一条网线，可同时使用TCP和UDP方式。TCP方式，可同时连接100多台被控设备，也可分时连接上万台网络受控设备。UDP方式，可广播发送，也可指定目标IP一对一发送，可支持数百个目标IP(UDP受控设备)  3、主机内置红外学习器，可把红外数据保存到电脑成为红外库文件，供后续工程或后续维护升级使用  4、支持电脑脚本语言，用户可在现场编写和下载脚本程序，比如实现校验和计算  5、支持串口转发，比如串口1和输入，也自动从其它串口输出  6、主机前面板带蓝光液晶显示屏，显示工作状态，显示主机的IP地址  7、内置万年历电路，可让中控在指定时间自动执行控制操作  8、非串口分配器式中控，串口等所有控制代码保存在主机上，主机可执行逻辑控制，触摸屏仅保存一个控制ID号，减少网络通讯，提高响应速度和稳定性  9、主机带有网口  10、非网页式，各个平台（IPAD、安卓、windows）都有功能一致的专用操控软件  11、含示证平板一台，可通过主机软件控制举证系统自由切换 |
| 9 | HDMI高清视频矩阵 | 1、8进8出视频矩阵 2、输入端口：8\*HDMI  3、输出端口：8\*HDMI  4、无缝瞬间切换，不黑屏，不存在缓慢的过度动画  5、支持1080P视频分辨率  6、控制方式：按键、RS232、遥控 |
| 10 | 庭审专用话筒 | 1、双鹅颈管  2、自带1M母头网线，用于系统连接  3、标配一个4口POE交换机，用于麦克单元网络级联  4、无源设备，由麦克主机供电  5、全数字传输，支持热插拔，插拔网线不会带来任何音频噪音；且支持即插即用  6、表面处理为全哑光进口磨砂涂料 |
| 11 | 调音台 | 1、12输入通道模拟调音台,SPX效果器,含24组预置效果  2、4路单声道,6话筒,4立体声,2编组母线和1立体声母线,2AUX(包括FX)  3、单声道输入通道配有PAD开关,D-PRE话放,带有倒向晶体管电路  4、单旋钮压缩器,24-bit/192kHz 2进/2出 USB音频功能  5、功率22瓦,48V幻象电源,XLR平衡输出 |
| 12 | 音频处理器 | 1、频率响应±0.5dB20Hz-20kHz.动态范围>110dB 20Hz -20kHz.不计权.  2、S/N>105dB THD+N<0.01%@1KHz最大输出电平>+20dB输入增益-80dB至+20dB输出增益-80dB至+20dB输入阻抗>10k欧姆.XLR输入输出阻抗<60欧姆.XLR输出图示均衡输入每通道31段参量均衡输入每通道10段  3、输出限幅阀值/启动时间/恢复时间/压缩比全开放 静音控制 输入/输出每通道控制 相位控制 输入/输出每通道0/180度翻转  4、联机控制USB/W丨FI/RS485三种联机方式  5、配备彩色液晶屏  6、电平表每通道7段，带限幅状态指示  7、电源范围85V-260V 50Hz-60Hz |
| 13 | 回声消除器 | 1、模拟Mic/Line音频4进4出  2、内置4种声学算法，包括AGC自动增益控制、AFC自动反馈抑制、AEC自动回声消除、ANC自动噪声消除  3、1路USB声卡，支持音频播放及音频录制(即兼容录播和远程会议)  4、输入通道DSP处理包含：前级放大器、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8段参量均衡器、闪避器、自动混音器、智能混音器、路由矩阵器、48V幻象供电器，支持LINK和分组；  5、输出通道DSP处理包含：8段参量均衡器、延时器、反相器、分频器、滤波器(5种)、压限器，支持LINK和分组；  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4进4出  6、输入增益:0/10/20/30/40/43 dB  7、输出电平:0/-6 dB  8、幻象电源:+48V  9、频率响应(20~20kHz):±0.2dB  10、最大电平:+24dBu  11、总谐波失真+噪声:0.003% @4dBu  12、动态范围(模拟通道):113dB  13、本底噪声(A-计权-模拟):-89dBu  14、本底噪声(A-计权-Dante):-91dBu  15、共模抑制比 @60Hz:80dB |
| 14 | 拾音器 | 1、超心型 2、频率范围50～18000Hz 3、灵敏度 -42dB(0dB=1V/Pa at 1kHz) 4、最大声压级 138dB (at 1kHz ≤1% T.H.D) 5、等效噪声级 22dB 6、信噪比：72dB 7、数字高性能试音处理 |
| 15 | 音箱功放 | 1、标准≤1U机箱设计，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
| 16 | 主音箱 | 1、阻抗≤8Ω  2、频响等同或优于65Hz~20KHz  3、额定功率≥150W  4、灵敏度≥95dB/W/M  5、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6、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1  7、低音≥8"低音×1 |
| 17 | 音箱支架 | 音箱支架、配合主音箱使用 |
| 18 | 话筒主机 | 1、支持多种发言模式：自由讨论模式、数字轮替模式、限制发言模式、审讯全新数字化设计，网络连接，语音激励精度更高模式自由1.1发言模式：分机单元可以开放式自由按键发言并于发言后自行按键关闭  2、轮替模式：可设定N支列席单元相互轮替压倒发言  3、限制模式：可任意设定N支列席单元限制发言  4、审讯模式：所有代表单元指示灯常亮，每路MIC语音通道处于关闭状态，靠音频触发进行打开，且触发电平每只MIC独立可调麦克。  5、单元支持即插即用功能外壳采用金属材料 |
| 19 | 语音识别主机（12路） | 1、系统架构：客户端系统要求支持B/S架构，对该法庭的语音识别的使用情况进行实时数据统计与展现。需提供该功能说明和界面截图。  ★2、管理模式：需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语音识别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对全省语音转写系统服务端资源统一管理和参数配置，能够查看该法庭的语音识别使用明细和统计结果，本次项目不另采购语音识别引擎，投标人所投产品需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识别服务平台对接（阿里语音识别引擎），需支持该法庭在其授权范围内随时调取庭审的语音和文字记录，并能够进行审计的功能；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3、更新方式：需实现统一更新，并具备智能庭审语音转写系统客户端软件的自动升级的功能。  4、今日案件\明日案件：支持今日、明日案件归集，支持今日案件\明日案件信息以图形化方式呈现提醒等，可更直观的面向书记员展示案件信息，**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并案管理(联审案件)：支持多个案件联审或合并开庭，支持书记员对多个案件合并开庭操作，**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场地切换：支持书记员、法官用户可自由切换法庭，无需退出再登录  7、同音词查询：需支持同音词查找、替换功能  8、识别编辑状态栏：需支持缩放，放大功能，支持对庭审状态的实时展现，包括庭审状态、热词情况、笔录字数、开庭时间等，**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识别音频质量解析：支持对庭审语音识别的音频质量进行解析统计，以表格形式对识别音频的音量、信噪比、截幅比、时长和识别速率等数据进行展示和解析，统计不利于语音识别的音频的占比；同时需支持通过图表方式展示异常音频占比，以便系统运维人员对法庭拾音环境及时进行调节和改善，确保语音识别拾音正常，保障识别效果  10、需与办案办公系统无缝对接，实现文书自动学习，识别完成之后笔录自动回传到审判系统，需提供承诺函。  11、支持庭审模板管理功能：系统支持导入不同类型案件的庭审笔录模板，并支持模板参数化  12、支持音频通道管理可以调整每个音频通道的角色，适应不同的庭审需求  ★13、一麦多角：支持设置修改角色别名和添加一麦多角，即多个角色使用一个麦克风讲话识别，**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支持在编辑区右键后可使用添加泛热词、人名热词、地名热词、全选、清空、添加标记、段落格式等，**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支持显示每个庭审案件的基本信息，以及目前的庭审状态  16、支持开庭，休庭，复庭，闭庭等操作，休庭后可复庭继续识别，闭庭后代表案件结束，不可再继续操作，只能修正笔录  17、支持文本编辑功能，支持跨行合并删除功能、多行编辑功能  18、支持全键盘操作及鼠标右键快捷菜单，使编辑效率大幅提升  19、对已删除的段落内容可以预览  20、识别过程中，可以对识别形成的文字实时修改，并可高亮标记，以备后续修改。在对笔录进行订正时，每份笔录实现分段录音  21、系统扩展性：系统前端语音识别处理设备需支持轻便化部署，通过在单个法庭中添加单一设备即可支持12路的语音信号输入，同时针对具体智能庭审需求可实现平滑扩展  22、说话人麦克风控制：系统要求支持书记员能够在庭审过程中远程对各方说话人的麦克风设备进行操作，实现关闭或开启语音识别功能，所有操作都仅限在书记员电脑上完成  ★23、修订记录恢复：系统要求可根据权重，保存语音识别历史记录到恢复框内，休庭后可以恢复、还原历史记录**，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4、语音标注功能：通过调阅或上传音频文件，对音频文件进行自动切分成多个短音频，手动批量删除无效音频后，可以对切分后的短音频进行人工逐条标注，标注后的文件可适用于语音识别机器自动学习，用于提高语音识别率，**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20 | 3年语音使用 | 3年语音识别服务 |
| 21 | 电子高拍仪 | A4扫描幅面，HDMI接口，用于举证 |
| 22 | 视频编码器 | 支持1路HDMI输入，支持H、264视频编码，可支持1920\*1080分辨率 |
| 23 | 指纹签名板 | 1、屏幕尺寸≥10英寸  2、屏幕类型 IPS LCD  3、显示比例 16:10  5、分辨率 1280\*800  6、触控类型 电磁触控，配套手写笔  7、指纹采集仪 图像大小256\*288，图像分辨率500DPI  8、摄像头 500W像素 可以0到90度调整 9、喇叭功率 8Ω1、5W  10、触控接口 USB\*1  11、输入接口 HDMI  12、支持主流操作系统  ▲13、投标人需承诺所投产品可无缝接入全国法院“一张网”办案办公平台电子卷宗应用，对卷宗文书进行电子签名，投标人提供对接承诺函。 |
| 24 | 黑白激光打印机 | 1、具备文字文档打印、图片打印、份数设置、范围设置、页边距设置、缩放打印设置、打印队列管理等基本功能，支持自动双面、网络打印、自动分页  2、处理器主频：300MHz  3、内存：128MB  4、平均一分钟打印28页；符合GB/T 17540-2017《台式激光打印机通用规范》和基础通用产品打印机测试规范的要求 |
| 25 | 时序电源控制器 | 1、电源输出通道数：≥8路  2、支持TCP/IP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  3、可通过面板按钮进行ID设置  4、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5、可通过用网口、RS232接口控制组件对设备进行控制  6、每路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由1秒到15小时）  7、单通道的最大电流为10A，总输入电流容量为38A； |
| 26 | 设备机柜 | 42U标准机柜 |
| 27 | 庭审公告 | 1、支持21.9寸安卓显示屏，1920\*1080分辨率，16:9法庭 2、未开庭时，显示最近的第一个排期案件信息，包括庭审状态、法庭名称、案号、案由、开庭时间、审判长、书记员、原告、被告 3、支持展示公开开庭模式的庭审案件信息 4、支持展示公开开庭模式的庭审实时画面。在庭审现场书记员可以关闭庭审直播画面，庭审结束后，展示庭审排期信息  5、配置发布屏设备可以选择楼层位置的发布屏和房间位置的发布屏 6、支持大厅发布屏播放排期计划支持海报展示，跑马灯式显示法院对外宣传的海报，海报可自定义上传显示排期和宣传海报时间段 7、可自定义设置支持查询当天排期情况显示支持横行显示各个法庭的信息，包含法庭名称、当前状态、正在审理的案号、案名、排期起止时间每页显示7行排期，超过7行翻页滚动循环播系统支持JPG，TGA，PNG，WMV，MP4、flv、PPT等格式的公告信息发布 8、支持需发布的设备注册功能，设备注册后，方可获取信息管理员可通过后台查看终端机在线状态支持需发布的信息管理维护功能，支持发布信息的添加上传、编辑修改、启用停用支持控制发布信息的发布范围，指定发布还是全部发布9、支持大厅公告模式为本院全天所有庭审信息公告支持楼层公告模式可显示当前楼层所有法庭当天开庭信息，可根据用户要求随时在后台进行模式切换、变更支持设备注册平台，在线离线检测； |
| 28 | 录音备份主机 | 1、8路音频输入  2、2路音频输出  3、1路线性音频输入  4、音频编码AAC，采样率不低于44、1kHz  5、1个千兆网口  6、内置≥2T硬盘存储  7、配备不少于1个eSATA接口和1个USB接口 |
| 29 | 庭审操作触屏 | 1、≥10.1寸 高清IPS屏  2、分辨率:≥1280\*800；对比度:≥800  3、亮度:≥250cd/m2；屏幕比例：16：10  4、串口：Serial port（串口通信RS232电平），配备USB 类型接口  5、具备HDMI借口  6、配备RJ45以太网接口  7、软件功能：  庭前用于法官扫描二维码选择法庭、选择案件；  通过庭审操作触屏控制案件当事人庭审能力包括（禁言、退庭、回庭等）；  庭审过程中，用于法官进行外网音视频信号的接入控制； |
| 30 | 远程互联终端 | 1、▲须支持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全国版平台”小程序跳转对应厂商的远程会议功能，进行连线开庭；  2、主机≤1.5U，机架安装，具备视音频编解码、SDI矩阵、HDMI矩阵(支持音频)、可编程RS-232与千兆网口；  3、★主机前面板配置1块多点触控电容屏，可通过主机前面板触屏自由切换4种庭审模式，满足不同庭审场景需求，**提供前面板照片并对相关功能进行解析；**  4、★输入信号:主机≥6路1080P/720P高清信号输入，接口为SDI或HDMI，**提供背板图并进行标识**；输出信号:主机≥6路1080P/720P高清信号输出，接口为SDI或HDMI，**提供背板图并进行标识**；  5、支持≥2路音视频信号编码推流，支持SDI、HDMI接口选择接入(1路庭审复合画面推流、1路庭审示证画面推流)；  6、支持≥2路线上当事人音视频信号解码为物理信号独立显示，支持SDI、HDMI接口(支持远程原告与远程被告画面独立输出，分辨率≥1080P)；  7、支持≥8路线上人员视频墙独立显示，支持SDI、HDMI接口(显示分辨率≥1080P)。  8、互联网庭审音视频采用模拟信号进行传输，符合法院内外网双网物理隔离安全标准；  9、互联网远程终端设备须包含3年内网至互联网远程庭审的运营服务费(含保障服务费、培训与升级服务费、云服务费)。 |
| 31 | 法院专网视频开庭 | ★1、需支持与其他法院、看守所视频终端设备连线，进行视频开庭。  2、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非PC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3、终端采用国产嵌入式操作系统；**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终端核心组件采用国产化元器件，至少包括音视频编解码芯片、CPU处理单元、电源芯片、时钟芯片等均采用国产化器件；**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支持ITU-T H.323和IETF SIP、RTC通信标准，会议速率支持128Kbps－8Mbps。  6、支持H.264 BP、H.264 HP、H.265视频编解码协议。  7、支持G.711A-law、G.711µ-law、G.722、G.729、G.719、G.728、G.722.1 C 、MPEG-4 AAC-LD、MPEG-4 AAC-LC、Opus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  8、支持H.239、BFCP双流协议标准。  9、支持1080p30、720p60、720p30高清分辨率，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分辨率。  10、支持在较低的带宽下实现超高清视频效果，支持384Kbps呼叫带宽情况下可实现1080p30fps图像传输，支持256Kbps呼叫带宽情况下可实现720p30fps图像传输。  11、在保证主视频1080p30fps前提下，辅视频可以支持到1080p30fps。  ★12、支持≥2路高清HDMI视频输入接口、≥2路高清HDMI视频输出接口；**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支持≥6路音频输入接口，≥3路独立的音频输出接口；**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终端控制台支持本地录像，支持直接录制在电脑本机，录制图像格式为MP4，无需转码。  15、支持在终端控制软件上对本地和远端会场图像进行实时图像+声音的监控及预览，实时图像帧率可达到30fps。  16、支持云虚拟会议室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实时获取当前已创建的虚拟会议室列表及状态（预约或会议中），可以直接选择需要参加的虚拟会议室加入。  17、支持不低于120个摄像机预置位存储和调用，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快照及预览功能，可直观地显示预置位场景。  18、支持设置横幅，支持文字或图片横幅，支持设置横幅位置，支持配置横幅时进行可视化预览，支持设置滚动速度和滚动方式。  19、支持OLED屏显示设备运行状态，显示状态：启动、升级、休眠、网络异常、错误码、IP地址以及号码。  20、支持信息窗功能，支持首页显示信息窗，实现多幅画面进行循环播放，画面内容可自定义。  ★21、终端支持叠加视频水印，可实现辅流数据内容叠加水印，实现会议的盗摄溯源；**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2、支持H.235协议的音视频加密，支持AES256加密算法  23、支持SM2、SM3、SM4等国家加密算法；**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4、支持国密SSL控制信令加密，国密SSL协议实现满足《GB/T 38636-2020信息安全技术层密码协议(TLCP)》；**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5、支持SRTP码流加密，SRTP协议符合RFC3711规范，密钥协商遵循RFC4568规范；**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6、支持防火墙和NAT穿越。  27、支持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在IP网络达到55%丢包率情况下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马赛克；80%的丢包率情况下声音清晰流畅、可准确理解。  28、支持多种抗丢包策略，支持丢包重传、前向纠错、自适应丢包补偿技术、自适应抖动平滑技术。  ★29、提供电信设备入网证的证书复印件。 |
| 32 | 信号屏蔽器 | 1、全频段屏蔽：CDMA：869-884MHz;GSM:925-962MHz;3G1:2008-2026MHz;WIFI:2400-2485MHz;4G:1805-1995MHz;3G2:2110-2174MHz;4G1:2298-2404MHz;4G2:2515-2677MHz;5G1:3299-3603MHz;5G2:4798-4903MHz;5G3:703-801MHz;5、8G:5725-5850MHz  2、多信道独立控制：支持17个不同频率信道，且每路都可独立控制开关 3、稳定性：可7\*24小时连续工作，且频率不会跑偏  4、安全保护：射频电磁场辐射满足国家标准GB/T17626、3-2016的要求 5、屏蔽范围广：发射功率大，屏蔽半径最大可到25m  6、频率精度高：屏蔽频率稳定，高温环境下不频偏，不会影响有效频率范围 7、运输重量约3KG  8、功耗＜400W 9、工作温度-30℃─55℃  10、工作湿度＜95%，无冷凝 11、外接电源200V-242V ，50/60Hz  12、工作频率根据安装环境自行调节  13、尺寸420（高）\*326（宽）\*110（深）mm 14、防护等级IP20 |
| 33 | 电子桌牌 | 1、a-Si TFT-LCD WLED 背光液晶屏 2、尺寸13.3英寸(16:9)显示区域 3、最佳分辨率 1920\*1080P亮度≥250cd/m2对比度≥800：1 4、响应时间 30(Typ.)(Tr/Td)ms 5、刷新频率60Hz 6、色彩总数16.7M,  7、可视角度全视角89/89/89/89 (Typ.) |
| 两个小法庭 | | |
| 1 | 标准型高清庭审主机 | ▲1、投标人所投产品能与浙江法院办案办公平台和与本院现有数字法庭系统对接，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2、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架构，高度集成一体化设计  3、最大支持4K@30fps画面输入输出  4、标配一块4T硬盘  5、视频接入：支持8路HDMI或HDbaset（与HDMI互斥）接入  6、示证输入：支持8路HDMI、2路VGA（与HDMI互斥）示证输入，分辨率最大支持1080P@60fps  7、示证输出：支持8路HDMI、2路VGA（与HDMI互斥）示证输出，分辨率最大支持1080P@60fps，不支持音频  8、主机输出：支持2路HDMI或2路VGA输出，HDMI最大支持4K@30fps，VGA最大支持1080P@30fps，可设置输出单/多画面；  9、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具有自适应回声反馈消除、自动降噪，可抑制啸叫，保证音量均衡、音质清晰  10、支持14路MIC音频输入，支持音量独立调节内置16路48V幻象供电，每路开关可独立控制  11、支持2路示证音频输入（配合VGA示证输入使用）  12、支持1路扩展音频输入  13、支持2路互联网终端盒子音频输入（与HDMI视频输入中的音频互斥）  14、支持3路混音输出  15、支持1路示证音频输出  16、支持2路互联网终端盒子音频输出  ★17、内置≥7寸电容触摸屏，可实现实时视频预览，主机录像回放及光盘录像回放，**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8、感应式触摸按键支持录像、刻录、回放、消警及电源开关  19、硬盘前置，最大支持6块硬盘接入，可插拔更换**；提供实物照片**  ★20、两个前置光驱，标配DVD，可插拔更换为蓝光，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1、配备不少于两个USB2.0接口  22、支持蓝牙通信，可配合无线中控终端使用**；提供实物照片**  ★23、内置证人保护（面部遮挡，变音处理）功能，**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4、支持语音激励功能，话筒灵敏度、优先级可设置  25、支持音频波形图显示，静音检测，灵敏度可调  26、支持1/2/3/4/5/6/7/8/9多种画面分割，多画面风格样式可自定义配置  ▲27、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服务证明函，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
| 2 | 国产化电脑主机 | 1、CPU：(8核/2、7GHz)  2、内存：≥8GB 3200MHz  3、SSD硬盘1：256G SATA SSD  4、显卡：集显x1  5、显示器：无  6、电源：200W x1 7、搭配国产化操作系统及软件 |
| 3 | 29 寸法官显示器 | 29寸，21：9显示；分辨率2560\*1080 |
| 4 | 24寸原被告、书记员显示器 | 24寸显示器，1920\*1080分辨率 |
| 5 | 数字法庭高清摄像机 | 1、1/2.8英寸800万像素CMOS  2、≥24倍光学变焦，16倍数字变倍  3、支持H.265、H.264 HP/MP/BP、M-JPEG编码，支持S+超级码流  4、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主码最大支持4K@30fps  5、地存储最大支持512G TF卡  6、支持ONVIF、GB28181-2016、RTSP  ★7、支持HDBaseT控制球机转动、音视频传输，**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支持智能分析，包括证人保护、绊线、周界、人脸检测、值岗检测和人数统计功能  ★9、支持1路HDBaseT接口、1路网口、1路HDMI接口  10、支持音频降噪、音频异常侦测功能，**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支持2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  12、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支持AAC编码，48K采样率，高保真音频  13、支持POE+/12V两种供电方式  ★14、支持证人保护功能检查，**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6 | 示证显示电视机 | 1、产品类型 液晶监视器  2、色彩类型 彩色  3、屏幕尺寸 55  4、屏幕比例 16:9（宽屏）  5、最大分辨率 3840\*2160  6、背光类型 D-LED  7、点距 0、315\*0、315mm 9、亮度 350cd/㎡ 9、对比度 5700:1  10、响应时间 6、5ms 11、可视角度 178°/178° 12、I/O接口 13、视频输入 HDMI\*1，DP\*1，VGA\*1, 14、视频输出 Audio-Out\*1 15、其它接口 USB\*1，RS-232 \*1, 16、电源电压 100~240 VAC |
| 7 | 电视机壁挂旋转支架 | 支持壁挂安装，支持手动水平旋转180度，配合示证显示电视机使用 |
| 8 | HDMI高清视频矩阵 | 1、8进8出视频矩阵 2、输入端口：8\*HDMI  3、输出端口：8\*HDMI  4、无缝瞬间切换，不黑屏，不存在缓慢的过度动画  5、支持1080P视频分辨率  6、控制方式：按键、RS232、遥控 |
| 9 | 庭审专用话筒 | 1、双鹅颈管  2、自带1M母头网线，用于系统连接  3、标配一个4口POE交换机，用于麦克单元网络级联  4、无源设备，由麦克主机供电  5、全数字传输，支持热插拔，插拔网线不会带来任何音频噪音；且支持即插即用  6、表面处理为全哑光进口磨砂涂料 |
| 10 | 调音台 | 1、12输入通道模拟调音台,SPX效果器,含24组预置效果  2、4路单声道,6话筒,4立体声,2编组母线和1立体声母线,2AUX(包括FX)  3、单声道输入通道配有PAD开关,D-PRE话放,带有倒向晶体管电路  4、单旋钮压缩器,24-bit/192kHz 2进/2出 USB音频功能  5、功率22瓦,48V幻象电源,XLR平衡输出 |
| 11 | 音频处理器 | 1、频率响应 ±0.5dB20Hz-20kHz. 动态范围 >110dB 20Hz -20kHz.不计权.  2、S/N >105dB THD + N <0.01%@1KHz 最大输出电平 >+20dB 输入增益 -80dB至+20dB 输出增益 -80dB至+20dB 输入阻抗 > 10k欧姆.XLR输入 输出阻抗 <60欧姆.XLR输出 图示均衡 输入每通道31段 参量均衡 输入每通道10段  3、输出限幅 阀值/启动时间/恢复时间/压缩比全开放 静音控制 输入/输出每通道控制 相位控制 输入/输出每通道0/180度翻转  4、联机控制 USB/W丨FI/RS485三种联机方式  5、配备彩色液晶屏  6、电平表 每通道7段，带限幅状态指示  7、电源范围 85V-260V 50Hz-60Hz |
| 12 | 回声消除器 | 1、模拟Mic/Line音频4进4出(采用凤凰端子接口)；  2、内置4种声学算法，包括AGC自动增益控制、AFC自动反馈抑制、AEC自动回声消除、ANC自动噪声消除；  3、1路USB声卡，支持音频播放及音频录制(即兼容录播和远程会议)；  4、输入通道DSP处理包含：前级放大器、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8段参量均衡器、闪避器、自动混音器、智能混音器、路由矩阵器、48V幻象供电器，支持LINK和分组；  5、输出通道DSP处理包含：8段参量均衡器、延时器、反相器、分频器、滤波器(5种)、压限器，支持LINK和分组；  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4进4出  6、输入增益:0/10/20/30/40/43 dB  7、输出电平:0/-6 dB  8、幻象电源:+48V  9、频率响应(20~20kHz):±0.2dB  10、最大电平:+24dBu  11、总谐波失真+噪声:0.003% @4dBu  12、动态范围(模拟通道):113dB  13、本底噪声(A-计权-模拟):-89dBu  14、本底噪声(A-计权-Dante):-91dBu  15、共模抑制比 @60Hz:80dB |
| 13 | 拾音器 | 1、超心型 2、频率范围 50～18000Hz 3、灵敏度 -42dB(0dB=1V/Pa at 1kHz) 4、最大声压级 138dB (at 1kHz ≤1% T.H.D) 5、等效噪声级 22dB 6、信噪比：72dB 7、数字高性能试音处理 |
| 14 | 音箱功放 | 1、标准≤1U机箱设计，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
| 15 | 主音箱 | 1、阻抗≤8Ω  2、频响等同或优于65Hz~20KHz  3、额定功率≥150W  4、灵敏度≥95dB/W/M  5、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6、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1  7、低音≥8"低音×1 |
| 16 | 音箱支架 | 音箱支架、配合主音箱使用 |
| 17 | 话筒主机 | 1、支持多种发言模式：自由讨论模式、数字轮替模式、限制发言模式、审讯全新数字化设计，网络连接，语音激励精度更高模式自由1.1发言模式：分机单元可以开放式自由按键发言并于发言后自行按键关闭  1.2轮替模式：可设定N支列席单元相互轮替压倒发言  1.3限制模式：可任意设定N支列席单元限制发言  1.4审讯模式：所有代表单元指示灯常亮，每路MIC语音通道处于关闭状态，靠音频触发进行打开，且触发电平每只MIC独立可调麦克。  2、单元支持即插即用功能外壳采用金属材料 |
| 18 | 视频编码器 | 支持1路HDMI输入，支持H、264视频编码，可支持1920\*1080分辨率 |
| 19 | 黑白激光打印机 | 1、具备文字文档打印、图片打印、份数设置、范围设置、页边距设置、缩放打印设置、打印队列管理等基本功能，支持自动双面、网络打印、自动分页  2、处理器主频：300MHz  3、内存：128MB  4、平均一分钟打印28页；符合GB/T 17540-2017《台式激光打印机通用规范》和基础通用产品打印机测试规范的要求 |
| 20 | 时序电源控制器 | 1、电源输出通道数：≥8路  2、支持TCP/IP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  3、可通过面板按钮进行ID设置  4、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5、可通过用网口、RS232接口控制组件对设备进行控制  6、每路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由1秒到15小时）  7、单通道的最大电流为10A，总输入电流容量为38A； |
| 21 | 设备机柜 | 42U标准机柜 |
| 22 | 庭审公告 | 1、支持21.9寸安卓显示屏，1920\*1080分辨率，16:9法庭 2、未开庭时，显示最近的第一个排期案件信息，包括庭审状态、法庭名称、案号、案由、开庭时间、审判长、书记员、原告、被告 3、支持展示公开开庭模式的庭审案件信息 4、支持展示公开开庭模式的庭审实时画面。在庭审现场书记员可以关闭庭审直播画面，庭审结束后，展示庭审排期信息  5、配置发布屏设备可以选择楼层位置的发布屏和房间位置的发布屏 6、支持大厅发布屏播放排期计划支持海报展示，跑马灯式显示法院对外宣传的海报，海报可自定义上传显示排期和宣传海报时间段 7、可自定义设置支持查询当天排期情况显示支持横行显示各个法庭的信息，包含法庭名称、当前状态、正在审理的案号、案名、排期起止时间每页显示7行排期，超过7行翻页滚动循环播系统支持JPG，TGA，PNG，WMV，MP4、flv、PPT等格式的公告信息发布 8、支持需发布的设备注册功能，设备注册后，方可获取信息管理员可通过后台查看终端机在线状态支持需发布的信息管理维护功能，支持发布信息的添加上传、编辑修改、启用停用支持控制发布信息的发布范围，指定发布还是全部发布9、支持大厅公告模式为本院全天所有庭审信息公告支持楼层公告模式可显示当前楼层所有法庭当天开庭信息，可根据用户要求随时在后台进行模式切换、变更支持设备注册平台，在线离线检测； |
| 23 | 信号屏蔽器 | 1、全频段屏蔽：CDMA：869-884MHz;GSM:925-962MHz;3G1:2008-2026MHz;WIFI:2400-2485MHz;4G:1805-1995MHz;3G2:2110-2174MHz;4G1:2298-2404MHz;4G2:2515-2677MHz;5G1:3299-3603MHz;5G2:4798-4903MHz;5G3:703-801MHz;5、8G:5725-5850MHz;  2、多信道独立控制：支持17个不同频率信道，且每路都可独立控制开关； 3、稳定性：可7\*24小时连续工作，且频率不会跑偏。  4、安全保护：射频电磁场辐射满足国家标准GB/T17626、3-2016的要求。 5、屏蔽范围广：发射功率大，屏蔽半径最大可到25m。  6、频率精度高：屏蔽频率稳定，高温环境下不频偏，不会影响有效频率范围。 7、运输重量约3KG  8、功耗＜400W 9、工作温度 -30℃─55℃  10、工作湿度 ＜95%，无冷凝 11、外接电源 200V-242V，50/60Hz  12、工作频率根据安装环境自行调节 13、防护等级IP20 |
| 24 | 电子桌牌 | 1、a-Si TFT-LCD WLED 背光液晶屏 2、尺寸13.3英寸(16:9)显示区域 3、最佳分辨率:1920\*1080P亮度≥250cd/m2对比度≥800：1 4、响应时间:30(Typ.)(Tr/Td)ms 5、刷新频率:60Hz 6、色彩总数:16.7M,  7、可视角度全视角89/89/89/89 (Typ.) |
| 其他 | | |
| 1 | 法庭布线及辅助材料 | 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线材及辅助材料 |
| 2 | 施工安装调试 | 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安装调试 |

**注：“▲”为本项目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为重要条款。**

**四、设备供货、安装、退换及验收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是厂家原装生产，原厂、原包装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中标人须派遣技术熟练的专业技术人员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直至设备验收合格通过。在安装过程中，采购人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中标人货物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3、由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货物依据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现场初步验收，产品技术参数、说明书、合格证等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验收中发现产品不符合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中标人必须及时调整、更换该产品，直至符合要求为止，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若中标人不同意换货或退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在货物的安装过程中，安装服务提供方或其聘请的雇员遭受人身损害或安装服务提供方或其聘请的雇员令采购人或第三方遭受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中标人全部承担。若采购人因此为中标人垫付任何款项，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据实立即支付，且有权从应付中标人的价款中将上述款项自行扣除。

5、提供的设备、配件必须提供随机资料（说明书、合格证、图纸、保修单及操作保养等资料）。其他附件及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五、售后服务**

1、质保期：

▲（1）本项目售后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开始计算，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3年的售后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免费上门对损坏的部件或设备进行维修、安装、更换、调试等。

（2）质保期内免费更换的设备零部件质保期应自更换之日起计不少于3年。

2、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应提供上门售后服务，并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2）响应时间：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报故障的电话或传真后应立即响应，对于无法通过电话或传真指导排除故障的，中标人的技术人员应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工作。因自然灾害影响无法在规定时间赶到现场及时排除故障的，待自然灾害结束后，应立即赶到现场排除故障。

（3）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和人工费以及措施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4）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2次维修不合格时，应及时更换新设备，以满足设备正常使用。

（5）从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起在规定的质保期内，任何由中标人的原因引起的非正常故障，全部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和维护。

（6）质保期内，中标人安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货物制造商原产的或是经采购人认可的。

（7）质保期结束前，须由中标人和采购人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中标人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中标人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采购人，报告一式两份。

（8）操作维护手册：中标人应提供至少四份完整的中文操作维护手册。应含:安装、调试、运行、维护、拆卸、修理等，其内容须完整、清晰、易于理解（包括配套设备制造商提供的配套设备维护说明），图表及零件单须完整。

**六、工期及交货地点要求**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45天内供货安装完成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2、供货地点：根据采购人要求送至指定地点。

**七、培训要求**

为使采购人能正确使用产品，应对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使产品能正确的为采购人使用并达到使用效果。

（1）需要培训的人数：按照实际情况需求，由采购人确定。

（2）培训方式：用户现场培训。

（3）培训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培训完成时间：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为止。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设备到货后，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项目通过终验后，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九、其他**

1、投标人应对招标、实施、操作等过程中采取保密和安全措施，因投标人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2、招标人认为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能满足需求，可否决、终止本次采购。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 **1** | **项目名称** | 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 |
| **2** | **采购人名称** | 岱山县人民法院 |
| **3** | **预算金额** | 1213000元 |
| **4** | **采购内容** | 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 |
| **5** | **工期要求** | 合同签订后45天内供货安装完成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交付 |
| **6**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设备到货后，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项目通过终验后，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
| **7**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8**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9** | **投标报价**  **与相关费用** | 1.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的预算金额。  2.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相关费用。  3.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4.中标人须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金额为：一次性收费壹万玖仟叁佰元整（¥19300.00）。支付方式及时间为：中标通知书发出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收款单位名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舟山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3300 1706 2550 5300 3969  5.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
| **10**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光盘或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
| **11** | **开标地点** | 岱山县高亭镇星河路250号3楼（交通大楼裙楼3楼） |
| **12**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投标人可以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完好，注明投标人单位名称，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具体递交方式为开标日前通过邮寄、专人等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或开标当天专人送达开标地点（联系人：联系人：张学睿；联系方式：13758010405）  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4、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当发生解密失败或未按时解密的，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3** | **演示视频** | 投标人将视频制作成U盘递交，须密封完好，注明投标人单位名称，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具体递交方式为开标日前通过邮寄、专人等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或开标当天专人送达开标地点（联系人：龚思铮；联系方式：17377684037）。 |
| **14**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5年8月1日14:45（北京时间）** |
| **15** | **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 |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
|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 |
| **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1.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本项目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根据相关政策，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在报价文件内，否则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2）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在报价文件内，否则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在报价文件内，否则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单位：岱山县人民法院。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中标人”系指经评审小组评定，且审查通过，并经公示无异议的合格投标人。

5、“投标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6、“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7、“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8、“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9、“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快递、电报等。

**10、“▲”为本项目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为重要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预算金额**

**1213000元；超过作投标无效处理。**

**（五）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八）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2025年7月28日17：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人提出一次性书面质疑；采购人将组织答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质疑书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质疑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九）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

2、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十）信贷政策**

1．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 |
| 银行名称 | 各银行介绍的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融资额度高，融资金额最高可至订单金额70%，线上申请，随借随还。2.融资利率低，最低可至当期LPR利率。   3.担保方式灵活，以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另外抵押。 | 柳超颖 | 0580-2166242, 1585807646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 2.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 3.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 4.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 普陀片区：蔡妮妮  定海片区：杨莹  自贸区片区：方晓 | 普陀片区：13957201791  定海片区：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13587086324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3000万，最长期限一年。 | 方经理 | 0580-2185201，1820580045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成交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合同金额的90%。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 李玲 | 0580-2061710，13957227971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1. 单户授信敞口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且最高额度核定一般不超过借款人（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最近13个月合计有效中标合同金额的70%。 2. 单笔借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政采云平台”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金额的80%，且用信金额不超过采购合同未付金额的80%。 3. 借款人中标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并向我行发起授信申请的，单笔业务授信敞口不超500万元，且不超过借款人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的80%。 4. 符合我行采购人资质的，且负债率不超75%，配合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确认的，并可出具确认函，单笔借款额度可按不超过采购合同的90%办理。 | 郑贤栋 | 058—886608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交通银行政采贷，线上版本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线下版本期限最长两年，额度最高2,000万，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 赵争艳 | 0580-2260728  1375800728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中信银行“政采e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成交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利率低。 | 黄丽 | 13905808032 |
|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1年，额度最高10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成交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 胡亢宇 | 17605868703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政采贷”业务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不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日后90天，原则上不超过1年，最长可放宽至2年。应收账款形成前，可采用信用方式用信并追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应收账款形成后，信用方式用信需变更为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 苏华瞻 | 13967228926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授信额度使用期最高为2年，单户授信最高为5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有无还本续贷，12月份线上产品可以自主自贷。 | 蒋志燕 | 13732527321 |

2.一般步骤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3.注意事项

（1）中标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 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需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十一）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拥有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其他有关补充文件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前15天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澄清。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采购人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15天的，采购人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将变更后的时间通知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4、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5、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为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具体要求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特殊证明材料等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与相关费用**

1、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相关费用。

3、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4、中标人须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编制**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部分：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光盘或U盘形式存储。

**（七）备份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形式（投标人代表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和签字。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评审小组认定属于投标人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审小组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

1.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1.4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

1.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1.6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7实质性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8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10投标文件资格证明、商务、技术部分中出现投标报价信息的。

**2、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参与同一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2.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2.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2.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1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3.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的；

**4、在投标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1超过项目的预算金额；**

**4.2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4.3 报价文件中缺失报价的。**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九）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现场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活动。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宣布开标纪律和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4.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4.2各投标人的资格由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负责初审；**

**4.3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4.4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4.5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4.6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4.7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5、如遇电子招投标系统故障的，启用备份投标文件**

**6、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人递交的备份投标文件。**

**五、评标**

**（一）组建评审小组**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2.1评审小组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评审小组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审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2.3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审小组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4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2.5各投标人报价得分根据评分标准计算。

2.6评审小组完成评标后，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审小组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审报告。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报价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信息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三十一条: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核心产品：标准型高清庭审主机 ；核心产品同时为相同品牌时，符合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第四十三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审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3名。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并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提供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涉及客观分评审内容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资料给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原件核对，无法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与投标文件不符的，采购人可拒绝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执行。

4、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公告：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本项目的评标。

**一、资格审查**

1、由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按以下内容审核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文件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内容** | **审核标准** |
| 1 |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资料 |  |
| 2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3 | 投标函 |  |
| 4 |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  |
| 5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  |
| **结 论** | |  |

注：1、表中只需填写“√”或“×”；2、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二、中标候选人的选取**

将综合评估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投标人名次,按照综合评估分名次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综合评估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估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抽签决定排序（弃权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三、中标人选取依据**

评审小组根据综合评估分得分排序，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综合评估分计分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在投标报价文件内，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在评分时，评审专家打分准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评标指标 | 投标报价 | 商务技术部分 | 合计 |
| 权重（%） | 30 | 70 | 100 |

| **评审项目** | **评分**  **类别**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综合实力 | 客观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相关业绩 | 客观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得1.5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项目实施人员 | 客观 | 项目成员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具备同类项目实施且完成验收的项目，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4分。  **注：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4 |
| 技术参数响应 | 客观 |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1、标“▲”的为实质性响应参数，共6条，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  2、标“★”的为重要参数，共26条，完全满足得26分，投标人对于重要参数响应程度得分=（投标人满足重要参数条款的数量/重要参数条款的总数量）\*26；  3、未标符号的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共417条，完全满足得6分，投标人对于一般技术条款响应程度得分=（投标人满足一般技术条款的数量/一般技术条款的总数量）\*6。  **评审依据：结合本项目《技术要求偏离表》进行评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证明材料为准，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作负偏离。** | 32 |
| 项目理解 | 主观 | 投标人对本项目内容的分析理解，系统实施思路等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对本项目理解透彻、分析全面、思路清晰得6分，  2、对本项目理解较为透彻、分析较为全面、思路较为清晰得4分；  3、对本项目理解尚可、分析较为正确、思路一般得2分； 4、对本项目理解差、分析模糊、错误或未提供不得分。 | 6 |
| 施工方案 | 主观 |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方案的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包括但不限于进度计划、设备采购供货、安装调试、项目验收等内容）：  1、施工方案合理规范、各个施工环节清楚到位、施工程序安全严谨，有利于项目完成实施的得6分；  2、施工方案较合理规范、各个施工环节较清楚到位、施工程序较安全严谨，较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4分；  3、施工方案尚可，施工环节稍有欠缺、施工程序较为安全，基本符合项目实施的得2分  4、施工方案简单，与项目实施存在较大偏差或无法满足项目实施不得分。 | 6 |
| 运行维护方案及售后技术支持服务情况 | 主观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验收之前、验收之后的维护方案以及售后技术支持服务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清楚明了，考虑细致周到，可操作性强，有利于项目运行，响应快的，整体安排科学合理的，得6分；  2、方案较为清楚，可操作性较强，响应较快的，整体安排较为合理的，得4分；  3、方案细化深化程度一般，整体安排稍欠细致周到的，得2分； 4、方案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 6 |
| 系统演示 | 客观 | **为确保产品实际质量满足需求，投标人需对以下内提供录屏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  1、法官通过“进入庭审会议”一键跳转至互联网庭审小程序的排期界面进行扫码开庭，满足得2分。  2、为确保互联网庭审案件相关信息关联性，法官通过庭审操作触屏进行扫码开庭，满足得2分。  3、法官通过庭审操作触屏控制案件当事人庭审能力包括：禁言、当事人退庭、入庭、休庭，每满足一项功能得1分，最高得5分。  4、当事人通过互联网庭审软件对证据进行上传，满足得1分。 | 10 |
| **合计** | | | 70 |

**注：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提供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涉及客观分评审内容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资料给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原件核对，无法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与投标文件不符的，采购人可拒绝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甲方）：

中标人（乙方）：

合同签订日：20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舟山市岱山县

甲方对 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小组评定并最终审核通过，确定乙方为本项采购项目的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招标文件

2.中标文件

3.相关补充文件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三、合同金额**

本项目的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设备到货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项目通过终验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五、工期及交货地点要求**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45天内供货安装完成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

2、供货地点：根据甲方要求送至指定地点。

**六、合同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免费质保期/免费运维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大写:** | | | | | | |

**七、项目团队**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责 | 联系方式 |
| 1 |  | 项目负责人 |  |
| 2 |  | 实施人员 |  |
| ... |  |  |  |

1、在中标后需要在5个工作日内成立工作团队，本项目需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在项目验收前不得更换，如更换需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经其同意方可更换，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在实施时需向甲方报备，实施期间人员更换比例超过30%要承担违约责任。

2、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须配备专职的实施人员，按照项目实施的要求，配置相应的项目管理、安装设计、测试、集成、培训、质量保证等人员。

**八、****设备供货、安装、退换及验收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是厂家原装生产，原厂、原包装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须派遣技术熟练的专业技术人员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直至设备验收合格通过。在安装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货物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3、由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现场初步验收，产品技术参数、说明书、合格证等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验收中发现产品不符合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及时调整、更换该产品，直至符合要求为止，并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若乙方不同意换货或退货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在货物的安装过程中，安装服务提供方或其聘请的雇员遭受人身损害或安装服务提供方或其聘请的雇员令甲方或第三方遭受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若甲方因此为乙方垫付任何款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据实立即支付，且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价款中将上述款项自行扣除。

5、提供的设备、配件必须提供随机资料（说明书、合格证、图纸、保修单及操作保养等资料）。其他附件及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九、售后服务**

1、质保期：

（1）本项目售后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开始计算，乙方应提供不少于3年的售后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上门对损坏的部件或设备进行维修、安装、更换、调试等。

（2）质保期内免费更换的设备零部件质保期应自更换之日起计不少于3年。

2、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应提供上门售后服务，并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2）响应时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报故障的电话或传真后应立即响应，对于无法通过电话或传真指导排除故障的，乙方的技术人员应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工作。因自然灾害影响无法在规定时间赶到现场及时排除故障的，待自然灾害结束后，应立即赶到现场排除故障。

（3）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和人工费以及措施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2次维修不合格时，应及时更换新设备，以满足设备正常使用。

（5）从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起在规定的质保期内，任何由乙方的原因引起的非正常故障，全部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和维护。

（6）质保期内，乙方安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货物制造商原产的或是经甲方认可的。

（7）质保期结束前，须由乙方和甲方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乙方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乙方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甲方，报告一式两份。

（8）操作维护手册：乙方应提供至少四份完整的中文操作维护手册。应含:安装、调试、运行、维护、拆卸、修理等，其内容须完整、清晰、易于理解（包括配套设备制造商提供的配套设备维护说明），图表及零件单须完整。

**十、培训要求**

为使甲方能正确使用产品，应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使产品能正确的为甲方使用并达到使用效果。

（1）需要培训的人数：按照实际情况需求，由甲方确定。

（2）培训方式：用户现场培训。

（3）培训费用：由乙方承担。

（4）培训完成时间：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为止。

**十一、其他**

1、乙方应对招标、实施、操作等过程中采取保密和安全措施，因乙方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2、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能满足需求，可否决、终止本次采购。

**十二、延期交货**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或不能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或不能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情况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的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签订合同修改书或补充协议，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或不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将承担违约损失赔偿。

**十三、违约责任**

1、乙方到货或安装调试完毕时间每延期十日（不足十日按十日计），乙方须支付本项目合同总价的5‰作为赔偿，赔偿费用从合同支付款中扣除，但延期赔偿额最高不超过本合同总价的10%。如延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若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按期安装调试完毕的，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安装调试、延期支付资金且无须罚款者可不受上述条款约束。

4、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继续执行。

5、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有权在甲方需支付给乙方的合同金额中直接扣除。

**十四、争议的解决**

1、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提交诉讼，诉讼应在甲方所在地进行。

2、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五、合同修改**

合同条款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变更方先发起变更函，经双方审核同意后，签署合同修改书或合同补充协议。该合同修改或补充被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不可抗力的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另一方，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

**十七、适用法律**

甲乙双方所订立的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执壹份。

**（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收款银行： 乙方收款银行：

甲方收款开户账号： 乙方收款开户账号：

鉴证方：（盖章）

注意事项：

1.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

（1）应当包含如下条款：

“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 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需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2）乙方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投标文件中涉及的有关内容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未加盖公章作无效处理，特别注明的除外，有▲标识的条款为必须提交的资料）**

**1、投标报价文件部分**

**（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出现在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1开标一览表；（格式一）**

**▲1.2报价明细表；（格式二）**

1.3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三-四）

**▲2、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2.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资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a)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b)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c)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d)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e)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2.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3投标函；（格式五）**

**2.4法定代表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格式六）**

**2.5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3、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3.1投标产品清单表；（格式七）**

**▲3.2技术要求响应表；（格式八）**

**▲3.3承诺函（格式九）**

**3.4相关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格式十）**

**3.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十一）**

**3.6评分标准页码索引；**

3.7按评分标准依序提供相关材料、方案；

3.8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文件。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岱山县人民法院岱西人民法庭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项目 |
| 投标内容 | 审判业务用房数字化法庭建设 |
| 投标报价（元） | 大写： 小写：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大写 | | | | |
| 小写 | | | |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监狱企业、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

**5.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格式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格式五、投标函**

致：岱山县人民法院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投标人名称）**已详细审查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正式授权我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自愿参加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执行标准绝不低于招标文件的标准要求。

3、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4、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己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5、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报价具有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6、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7、我方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全额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成交后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致：岱山县人民法院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身份证号码：)**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函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函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七、投标产品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二、采购清单内容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技术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招标文件所需技术要求及性能说明** | **所投技术要求及性能说明** | **偏离情况及说明** |
| 1 |  |  |  |  | 正偏离/符合/负偏离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三、详细技术要求内容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承诺函**

致：岱山县人民法院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承诺：

1、所投的标准型高清庭审主机能与浙江法院办案办公平台和与本院现有数字法庭系统对接，并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服务证明函。

2、所投的语音识别主机能够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语音识别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对全省语音转写系统服务端资源统一管理和参数配置，能够查看该法庭的语音识别使用明细和统计结果，本次项目不另采购语音识别引擎，所投产品能够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识别服务平台对接（阿里语音识别引擎），能够支持该法庭在其授权范围内随时调取庭审的语音和文字记录，并能够进行审计的功能，与办案办公系统无缝对接，实现文书自动学习，识别完成之后笔录自动回传到审判系统。

3、所投的指纹签名板可无缝接入全国法院“一张网”办案办公平台电子卷宗应用，对卷宗文书进行电子签名。

4、所投的简约型高清庭审主机与浙江法院办案办公平台和与本院现有数字法庭系统对接

5、本项目售后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开始计算，提供 年的售后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我司将免费上门对损坏的部件或设备进行维修、安装、更换、调试等。

6、*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承诺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相关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简要描述 | 项目金额  （元） | 实施时间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学 历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职称 | 拟任本项目职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需附人员学历证书、专业证书、职称证书、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投标人最优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 投标文件页码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 服务协议 |  | | | | |  |
| 服务内容 |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 真 |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标项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标项。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